

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下属两家全资子公司高才科技有限公司、沈阳凯毅电气有限公司拟将所持有的新东北电气（锦州）电力电容器有限公司合计 100.00%的股权出售给江苏安靠光热发电系统科技有限公司。2017 年 9 月 17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(草案)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相关监管要求，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需对本次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查。公司已于 9 月 25 日收到深交所下发的《关于对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》（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[2017]第 17 号，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，要求公司在 9 月 27 日前报送有关说明材料。公司自收到问询函后，立即组织中介机构等相关各方对问询函中的问题准备回复工作。鉴于问询函回复涉及的相关数据及事项需进一步核实和完善，为做好回复工作，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，经向深交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，待完成问询函回复并补充披露相关信息后申请公司 A 股股票复牌。

公司 A 股股票继续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披露易（<http://www.hkexnews.hk>）。

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尚存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